

证券代码：871313

证券简称：龙生茶业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云南龙生茶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法律、法规、部门规章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会议合法有效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☒ 现场投票 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2 月 24 日上午 9:00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

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1313	龙生茶业	2023 年 2 月 20 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云南省普洱市思茅区园丁路 1 号公司十一楼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公司回购减资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4 日完成股份回购，根据回购方案，本次回购股份用于减少注册资本，导致公司注册资本由 11333.3 万元变更为 10833.4569 万元。

同时对《公司章程》的第五条及第十六条进行修改，具体如下：

（1）原为：“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1333.3 万元。”修订为：“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833.4569 万元。”

（2）原为：“第十九条 公司的股份总额为 113,333,000 股，以人民币标明面值，每股 1 元。”修订为：“第十九条 公司的股份总额为 108,334,569 股，以人民币标明面值，每股 1 元。”

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）披露的《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3）。

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，议案序号为一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；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；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；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，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，股东账户卡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3 年 2 月 23 日 8:00—17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云南省普洱市思茅区园丁路 1 号龙生大酒店 12 楼董事会秘书办公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顾冲林 地址：云南省普洱市思茅区园丁路 1 号龙生大酒店 12 楼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电话：0879-32160565 传真：0879-2160818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自理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一、《云南龙生茶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记录》；
- 二、《云南龙生茶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；

云南龙生茶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2 月 9 日